



方城县四里店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示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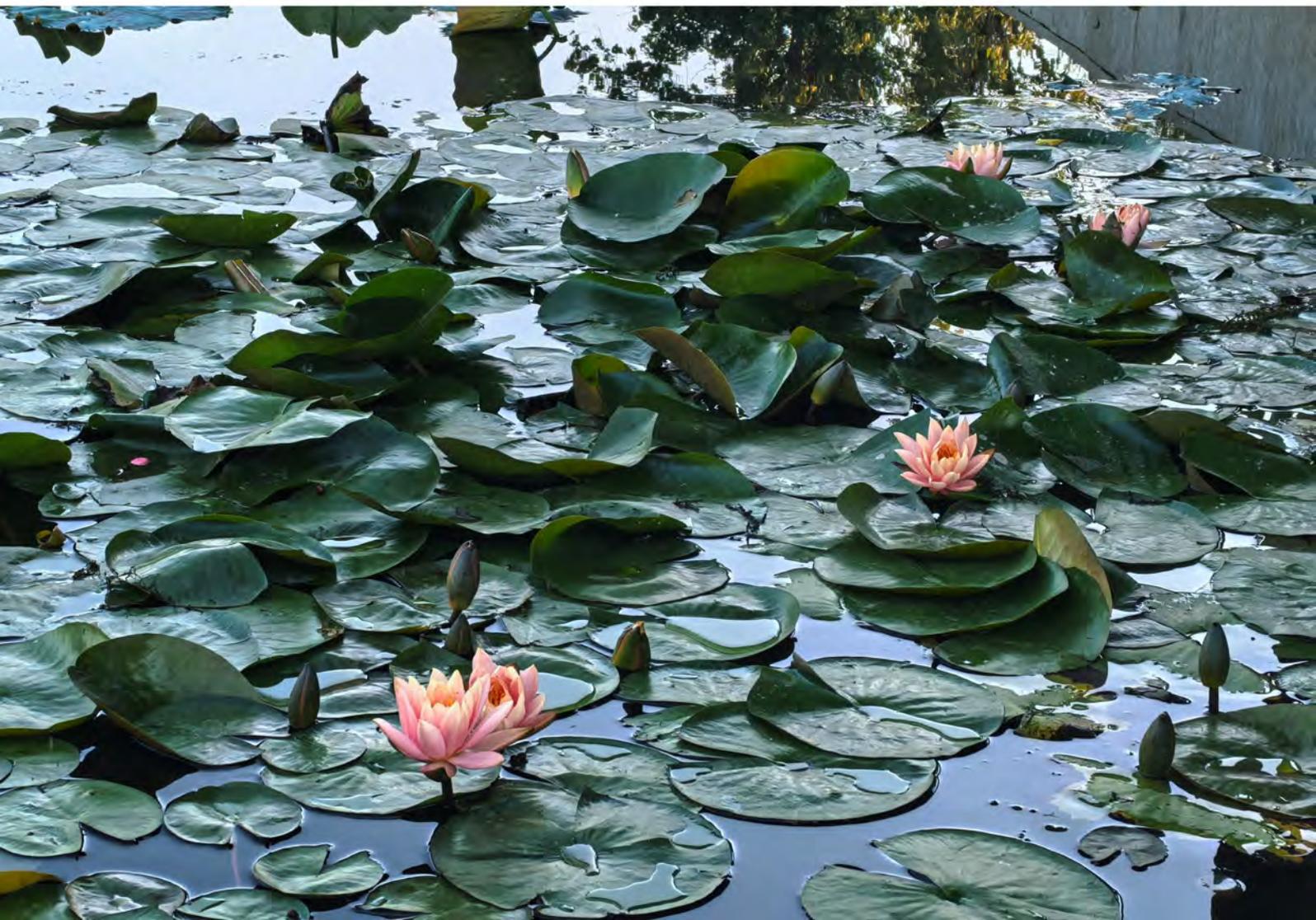
四里店镇人民政府
2025年

前言

PREFACE

按照国家、河南省、南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统一部署，方城县四里店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方城县四里店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国土空间规划是首部“多规合一”的规划，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作为国土空间规划五级体系的最底层级规划，是传导落实国家、省、市、县四级国土空间规划目标指标的基本单元，发挥着支撑各级国土空间规划的底板作用，做好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义重大。



目录

CONTENTS

□ 1.规划总则

- 1.1指导思想
- 1.2规划原则
- 1.3规划范围与期限

□ 2.定位与目标

- 2.1发展定位
- 2.2发展目标

□ 3.国土空间格局

- 3.1落实重要控制线
- 3.2强化资源约束
- 3.3国土空间开发总体格局

□ 4.空间布局优化

- 4.1农业空间格局
- 4.2生态空间格局
- 4.3镇村体系

□ 5.品质提升和支撑体系

- 5.1完善交通网络体系
- 5.2强化公共服务设施
- 5.3建设绿色基础设施
- 5.4健全防灾减灾体系

□ 6.历史文化保护与利用

- 6.1加强历史文化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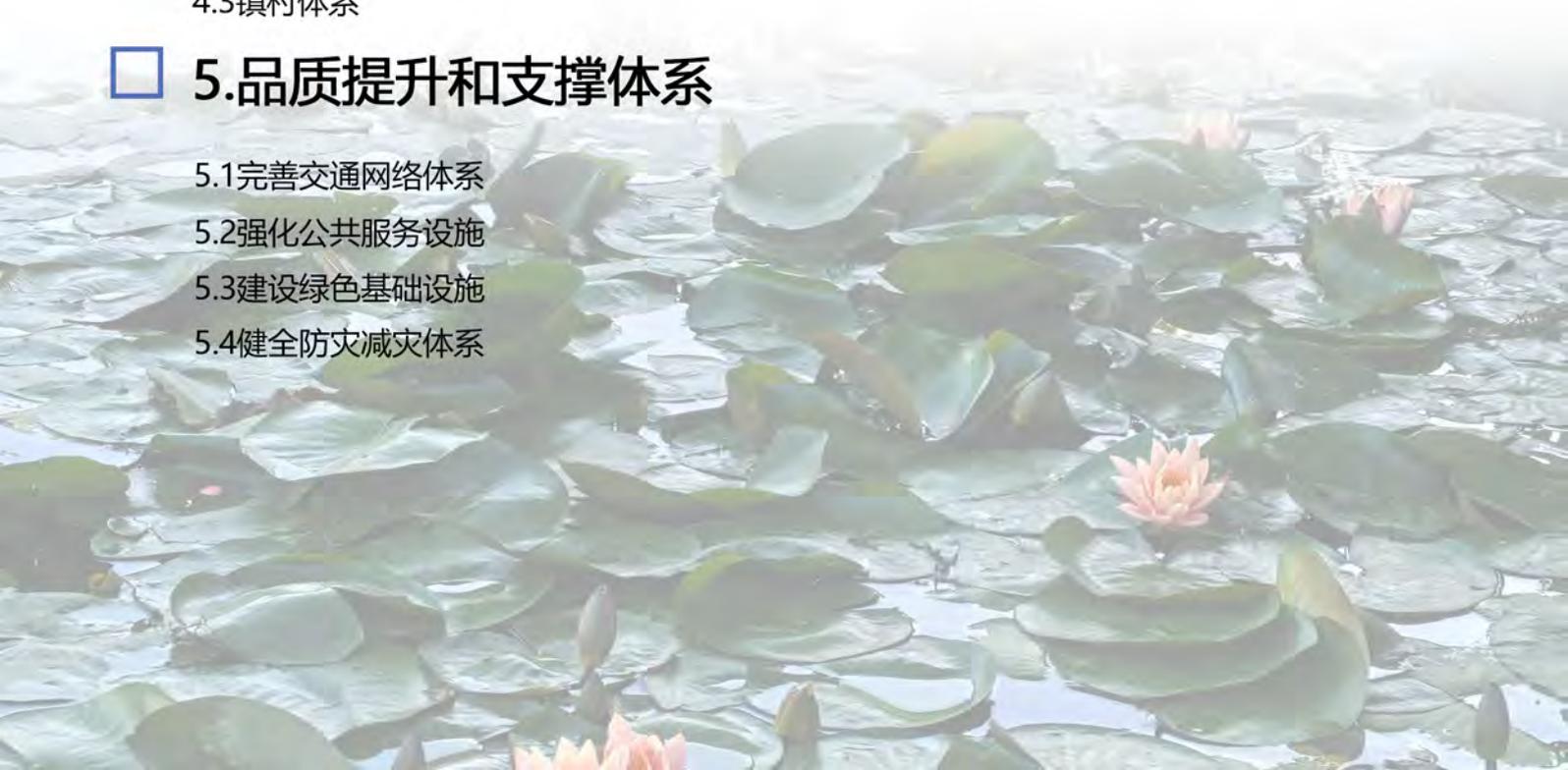
□ 7.镇区规划

- 7.1镇区空间结构
- 7.2镇区综合交通

□ 8.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8.1国土综合整治
- 8.2生态修复

□ 9.规划实施与保障



01 规划总则

1.1 指导思想

1.2 规划原则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1.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锚定“走在前、开新局”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深化国土空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严守安全发展底线，统筹布局农业、生态、城镇空间，提升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水平，为四里店镇提供国土空间的重要指引和有力保障。

1.2 规划原则

底线约束、节约集约

聚焦问题、分类施策

城乡融合、绿色发展

以人为本、注重品质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



●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划范围

镇域规划范围：四里店镇行政辖区内的全部国土空间；

镇政府驻地（镇区）规划范围：四里店镇镇政府驻地的建成区及规划建设管控范围。

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2021年-2035年。

其中：近期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远期规划期限为2026-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02 定位与目标

2.1 发展定位

2.2 发展目标



2.1 发展定位

现落实上位规划要求，深入实施生态立镇、文化润镇、产业强镇、旅游活镇“四大战略”，将四里店镇定位为：

以发展旅游服务和农产品加工为主的农旅型城镇

2.2 发展目标

2025

至2025年，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空间管制控制线全面落地；文化、教育、医疗、社会福利、体育等社会服务设施进一步得到完善；农业产业新格局初步建立，旅游服务行业初步形成，环境治理体系基本建立，城乡人居环境品质和基础设施保障水平显著提升。

2035

至2035年，镇域生态保护格局、农业格局、城镇开发格局全面优化，形成主体功能明显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镇域内文旅产业结构系统化，农旅融合特色优势产业培育壮大，增强产业联动，一二三产业有机融合协调发展；镇域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全面实现设施共建共享、互联互通；乡村人居环境品质明显提升，乡村地域特点、文化特色和时代特征全面彰显。

2050

到本世纪中叶，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全面提升，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全面形成，全面建成生态优化高质量高品质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乡镇，全镇各项经济社会发展指标达到市内领先水平，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实现现代化，成为新时代高质量发展样板乡镇。

03 国土空间格局

3.1 落实重要控制线

3.2 强化资源约束

3.3 国土空间开发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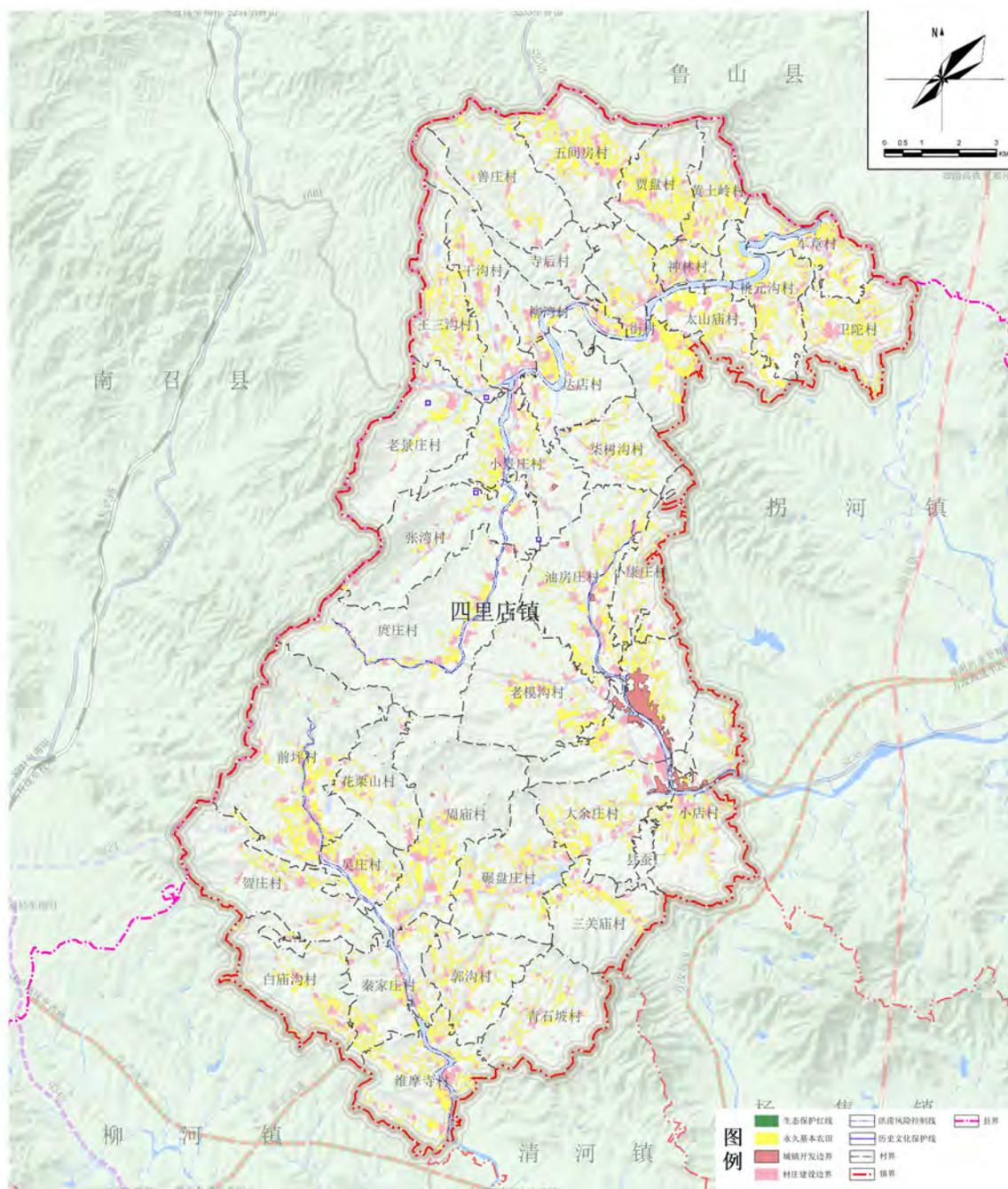
3.1 落实重要控制线

永久基本农田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

生态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城镇开发边界：城镇开发边界一经划定，原则上不得调整，因重大战略调整、重大项目建设、行政区划调整等确需调整的，按国土空间规划修改程序进行。

村庄建设边界：村庄建设边界准入宅基地、农村公共服务设施、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农产品加工仓储、农家乐、民宿、创意办公、休闲农业、乡村旅游配套设施等农村生产、生活相关的用途。原则上禁止大型工业园区、大型商业商务酒店开发等大规模城镇建设用途。



3.2 强化资源约束

耕地资源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确保粮食安全。在稳定耕地数量的同时，注重质量管护。



建设用地

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总量，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挖掘农村建设用地潜力推进农村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水资源

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强化水资源管理刚性约束。优化水资源供需平衡方案，合理配置水资源利用结构。



林地资源

实施森林资源分区管理，对公益林、商品林等实行分区管制。强化林地利用监督管理，严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实现森林资源永续利用。



矿产资源

加快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构建绿色矿业发展长效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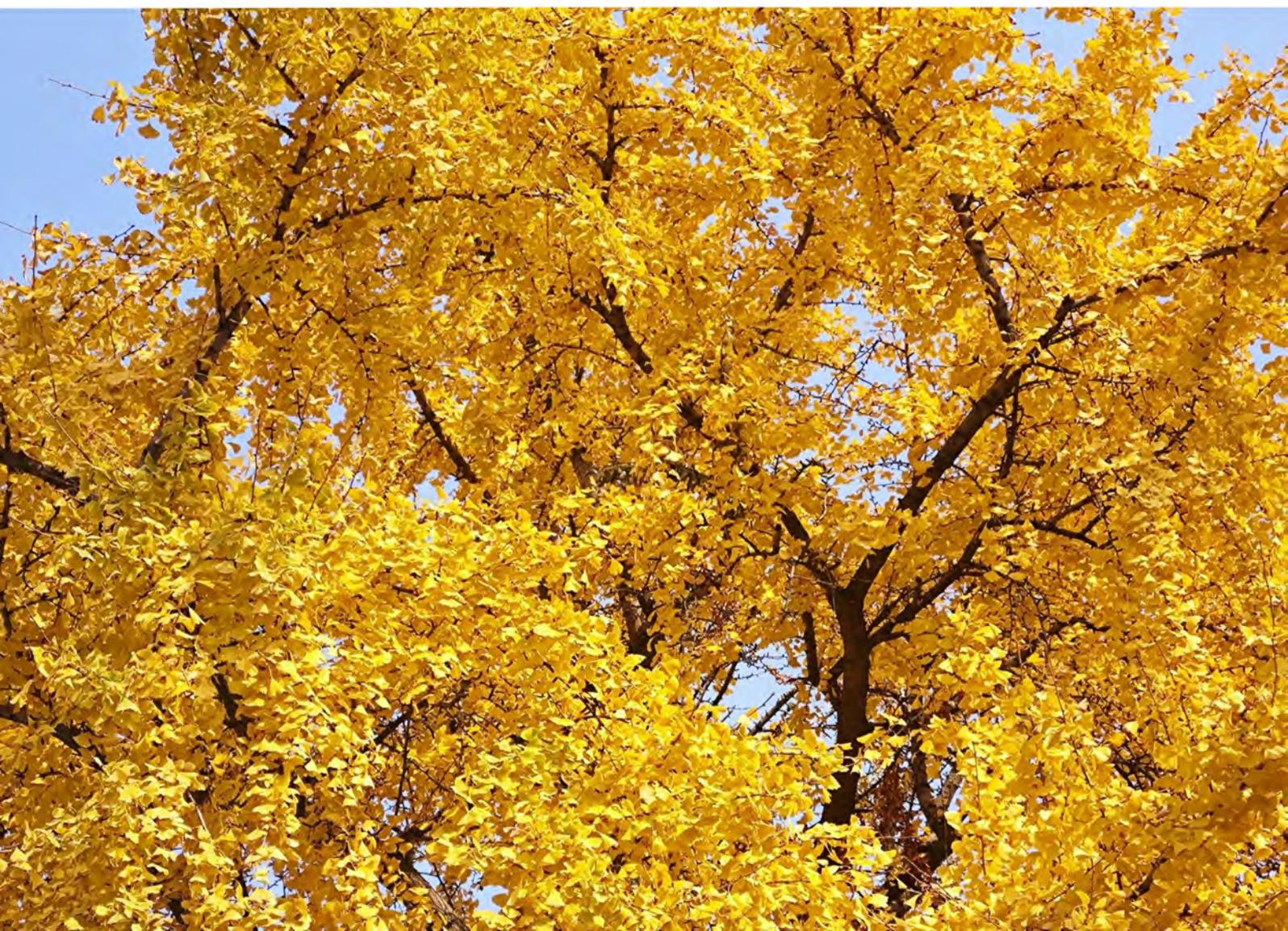


04 空间布局优化

4.1 农业空间格局

4.2 生态空间格局

4.3 镇村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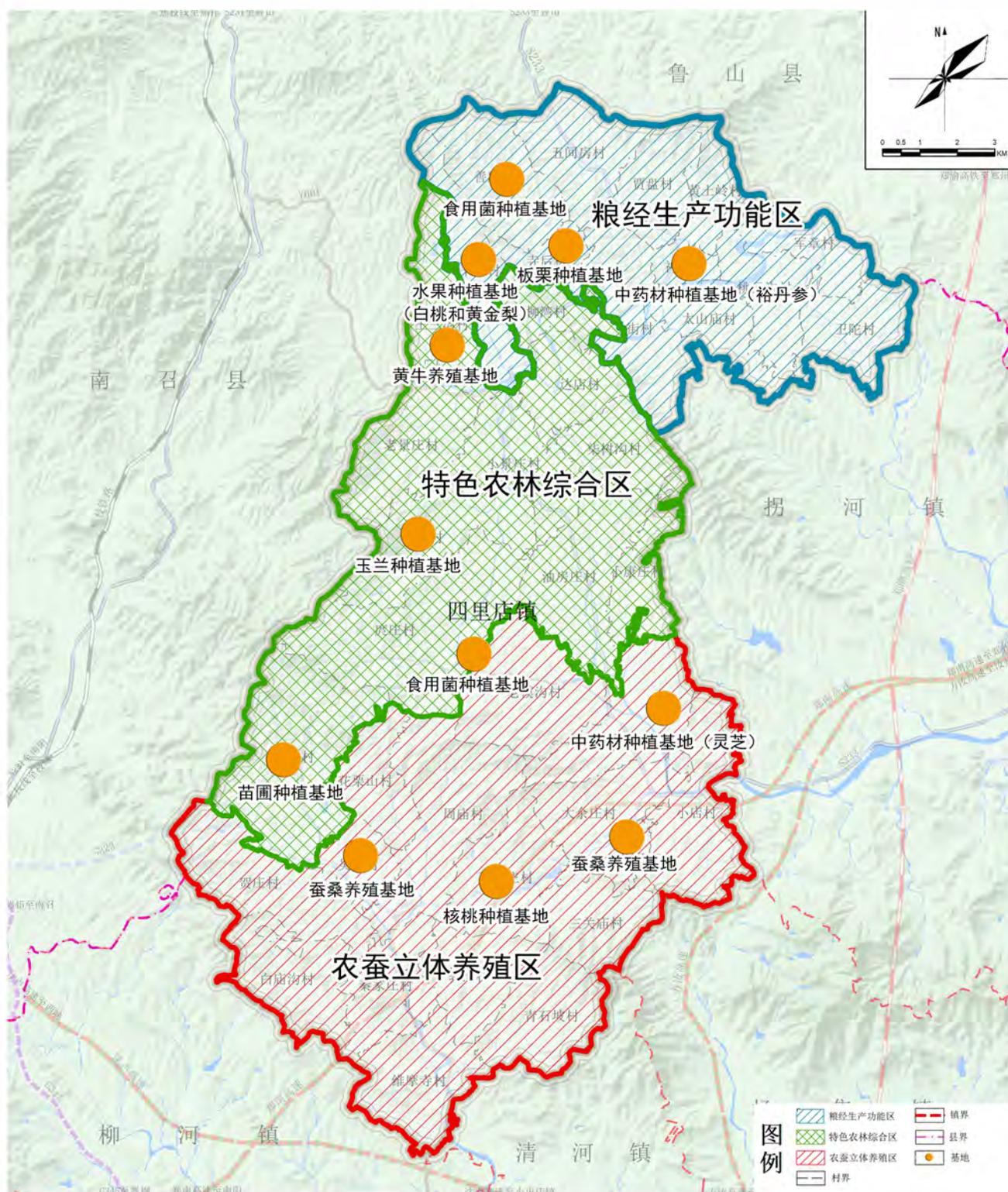


4.1 农业空间格局

构建“三区多点”的农业生产格局

三区：规划形成三大农业发展片区，包括粮经生产功能区、特色农林综合区、农蚕立体养殖区。

多点：多点主要是食用菌种植基地、水果种植基地等，以点带面，大力推广优势种植和养殖业，形成龙头带动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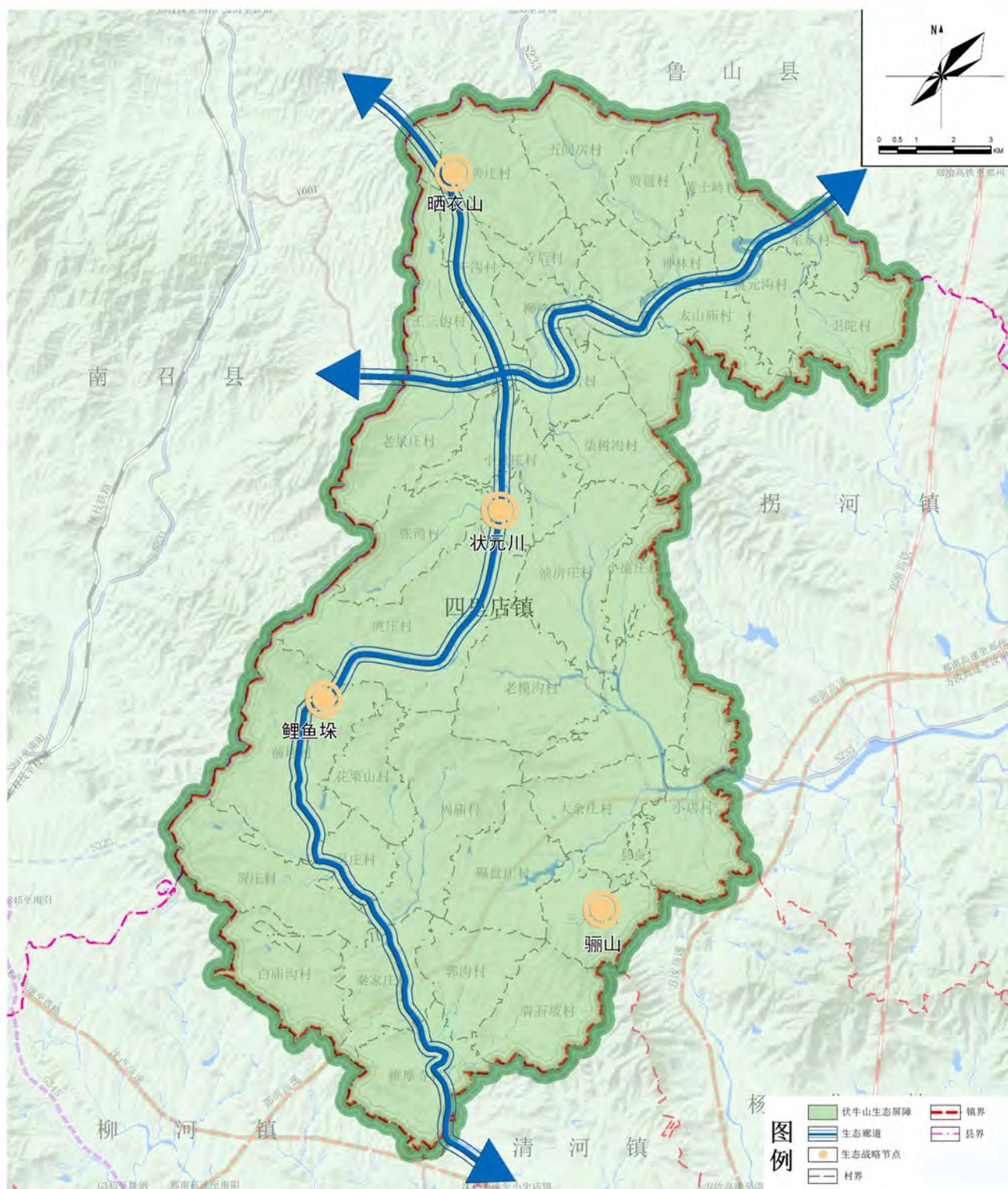
4.2生态空间格局

构建“一屏、两廊、四节点”生态保护格局

一带：伏牛山生态屏障。

两廊：保护以澎河、赵河为主体的生态廊道。

四节点：主要是以晒衣山、状元川、鲤鱼垛、骊山为主的生态节点，优化生态保护格局，强化核心区绿化空间，实现生态和谐发展的景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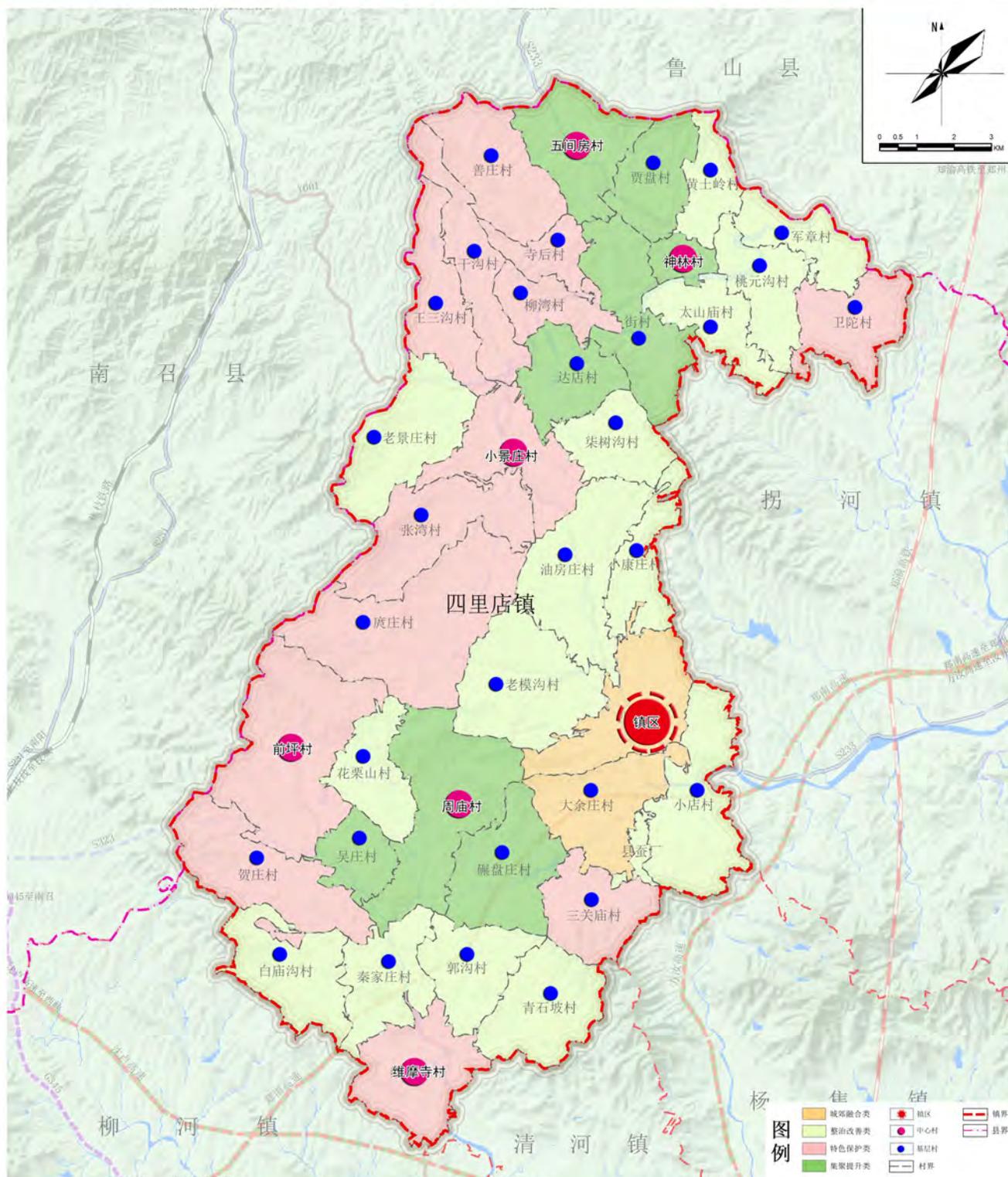


4.3 镇村体系

构建“镇区-中心村-基层村”的镇村体系等级规模结构

镇村等级:规划四里店1个镇区、6个中心村、31个基层村。

村庄分类:城郊融合类2个、集聚提升类8个、特色保护类13个、整治改善类15个。



05 品质提升和支撑体系

5.1 完善交通网络体系

5.2 强化公共服务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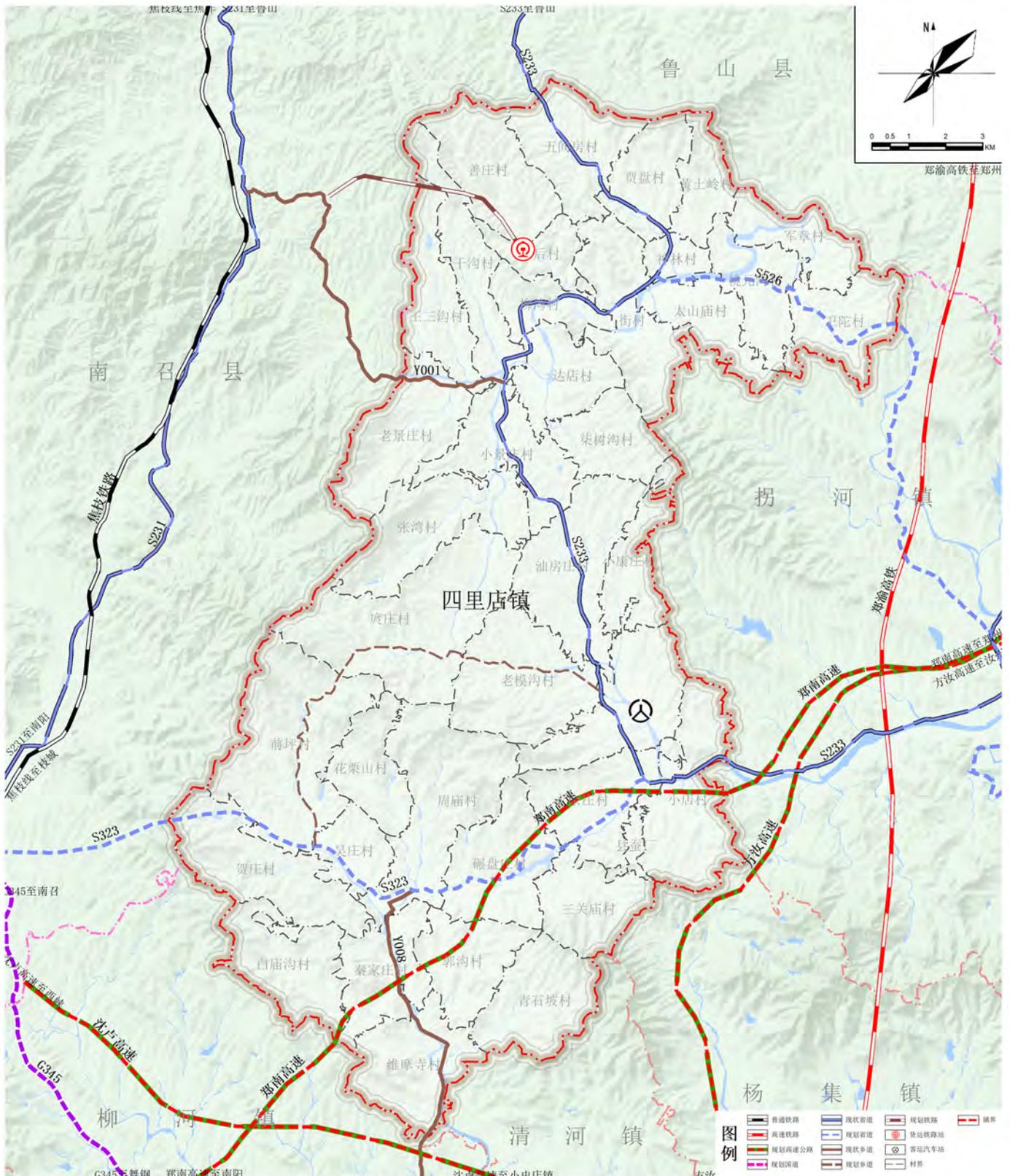
5.3 建设绿色基础设施

5.4 健全防灾减灾体系



5.1 完善交通网络体系

以“安全、畅达、绿色、公平”为核心理念，以道路升级改造、优化路网结构和运输场站为重点，统筹考虑交通设施布局，建设以高速公路、省道为骨架，以乡道为依托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形成便捷、安全、高效的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带动四里店镇可持续发展。



5.2 强化公共服务设施

根据上位规划，结合居民出行距离和公共服务需求，构建“15分钟城镇生活圈、5-10分钟乡村生活圈”二级公共设施配套体系

城镇生活圈

以镇政府所在地为依托，形成以15分钟车程为半径的城乡公共服务辐射圈，重点提供中小学基础教育、运动场地、医疗、养老、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兼顾满足周边居民点的服务需求。

乡村生活圈

保障乡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实现生产生活设施的便利化，完善各类公共服务，加强人居环境整治和公共空间品质提升。

教育体系

统筹四里店镇基础教育资源，加快缩小镇区与村庄的教育发展差距，完善义务教育控辍保学体系，加快改善乡村学校办学条件。

医疗卫生体系

医疗卫生设施遵循“均衡配置、方便实用”的原则，构建以乡镇卫生院为中心，村级卫生室为补充的卫生网络系统。

文化体系

规划构建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衡发展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既体现多元文化，又满足现代生活需要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体育体系

以满足人民多元化体育设施需求为出发点，逐步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社会福利体系

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坚持普惠性、保基本、可持续、高标准建设社会保障服务设施，切实保障老人的基本公共服务。



5.3建设绿色基础设施

给水工程

优化用水结构，实施节约用水制度化、精细化管理，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有效节约水资源。全面提高供水水质，构建城乡一体、集约、高效供水体系。

排水工程

采取雨污分流制。

电力工程

完善镇域电网架构和电源布局，有效缩短供电半径，为四里店镇现代化建设提供强有力支撑。

电信工程

加快全域内宽带管网建设和升级，推进高速无线宽带覆盖，完善农村信息化业务平台和服务中心建设。

燃气工程

采用集中供气（天然气管网）模式。

5.4健全防灾减灾体系

地质灾害防治

控制风险的发生及发展，尽可能地减少地质灾害风险的影响。

防洪排涝工程

四里店镇内澧河、澎河、赵河的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村庄防洪标准和排涝标准达到10年一遇。

抗震减灾工程

利用广场、公园及学校等开敞空间建立避震疏散场所，以道路为主要震疏散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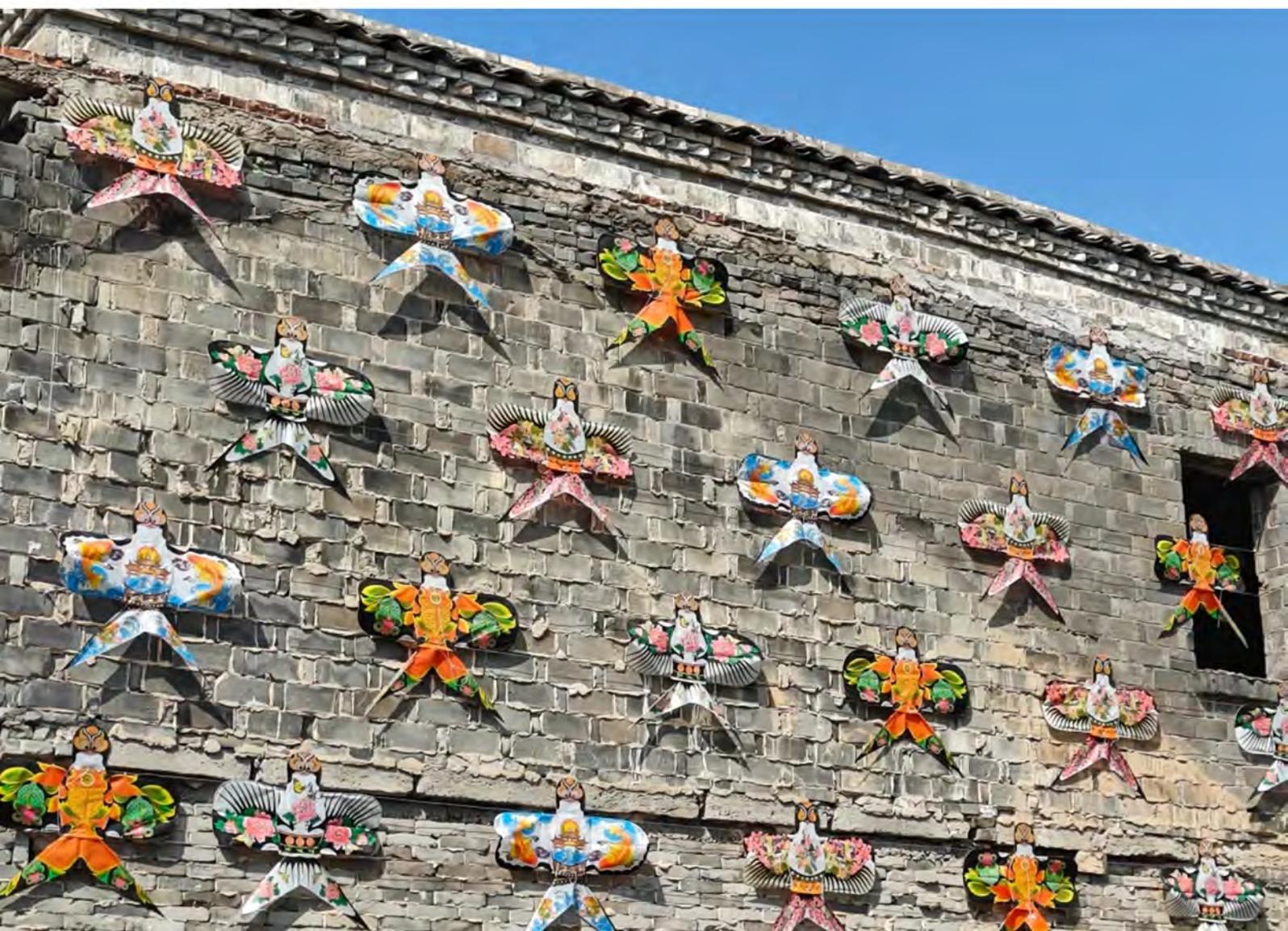
消防工程

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和消防救援力量建设，完善消防安全体系。



06 历史文化保护与利用

6.1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



6.1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四里店镇文物保护单位14处，其中，省级文保单位7处，县级文保单位7处。

尚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加强保护，共32处。

加强历史保护与传承

1.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文物保护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要求，执行严格的保护政策。总体指导思想为“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对于未落实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文物保护单位，应尽快划定，明确保护责任。

2.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

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的培育，鼓励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历史资源点、景区的展示利用相结合。加强名录体系建设和保护管理工作，不断发掘、整理、恢复、增补和保护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并加强其所依托的物质空间保护。开展口述史、民俗、文化典籍的整理、出版、阐释工作。培养传承人，建立传承机制。将传承人的保护工作制度化，建立科学有效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机制，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本地的普及与传承。



07 镇区规划

7.1 镇区空间结构

7.2 镇区综合交通



7.1 镇区空间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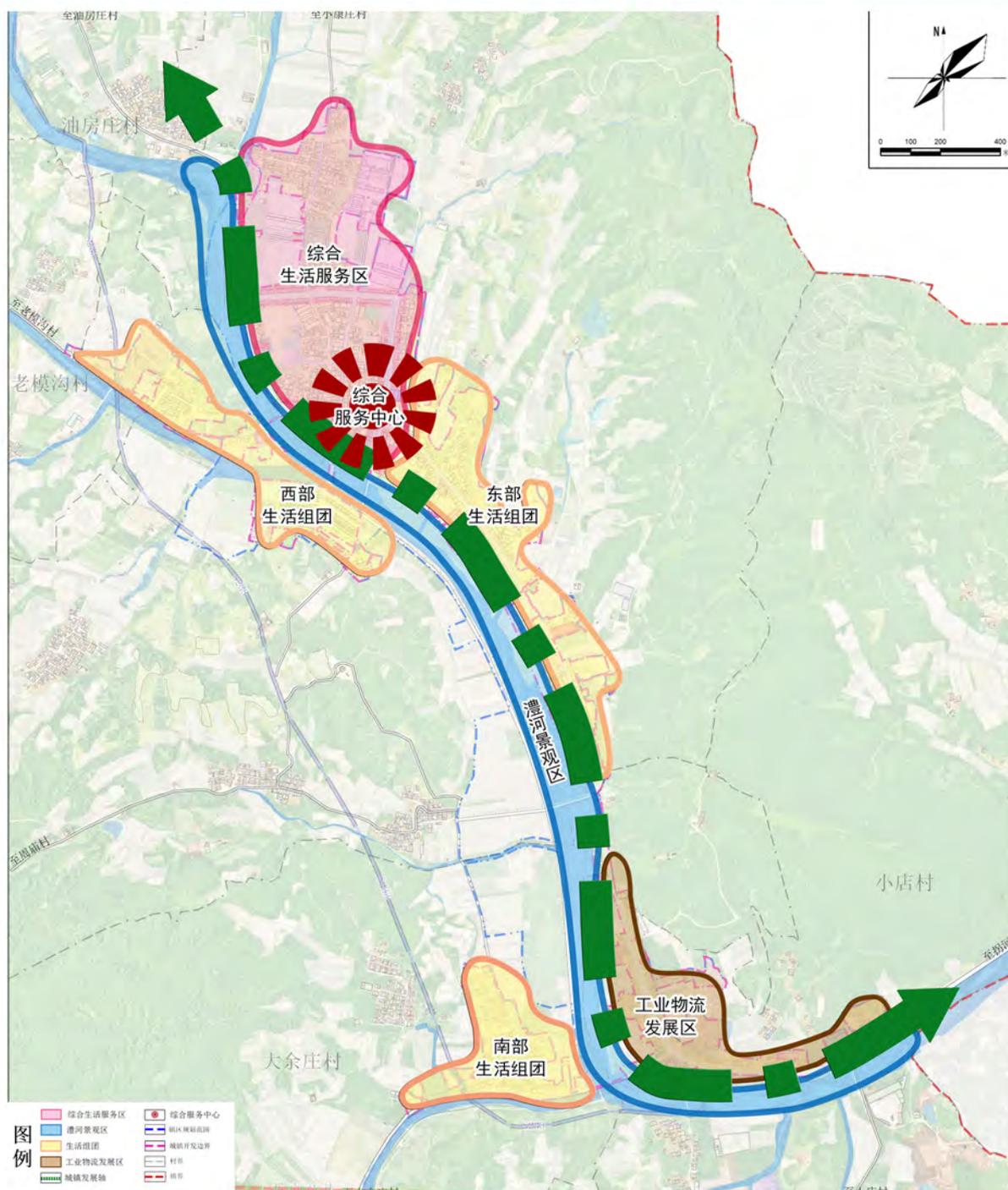
构建“一河两岸、一心一轴五片区”的空间结构。

“一河两岸”：以澧河为主形成的东西两岸生态休闲走廊，预留水体生态缓冲空间，营造水清、岸绿、安全、宜人的滨水空间。

“一心”：指综合服务中心。

“一轴”：指城镇综合发展轴。

“五片区”：指综合生活服务区、西部生活组团、东部生活组团、南部生活组团、工业物流发展区。



07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7.1 国土综合整治

7.2 生态修复



7.1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治

按照“宜耕则耕、宜园则园、宜林则林、宜草则草”的原合理优化耕、园、林、草地的结构和布局；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荒耕地尽快复耕复种。



农村建设用地整治

盘活存量建设用地，集约精准保障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产业融合发展用地。



耕地后备土地资源

在保证生态安全前提下，对适宜开发为耕地的后备资源进行适度开发，提高耕地集中连片程度，促进耕地资源合理利用。



工矿废弃地复垦

对闭坑、废弃的采矿用地和布局散乱、利用粗放、用途不合理、建筑危旧的建设用地进行整治。



7.2生态修复

水体湿地生态修复

以有赵河、澧河、彭河等河流与干渠为主体统筹推进水环境综合治理。



水土流失生态修复

通过人工治理与自然修复相结合、生物措施与工程措施相结合，强化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工作。因地制宜采取生态防护、荒山荒坡绿化等工程措施。有效减少水土流失。



林地生态修复

统筹推进林地生态修复，适度增加林地面积，精准提升林地质量，持续提升林地生态服务功能。



矿山生态修复

采取废渣清运、砌体拆除、地形整治、边坡整形、土壤重构、环境美化等工程措施进行治疗，基本消除挖损区地质灾害隐患，提升区域生态环境。



08 规划实施与保障



完善规划体系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详细规划的依据、相关专项规划的统领；相关专项规划要相互协同，并应与详细规划做好衔接。全域应建立分层管理、分类指导的规划编制体系，强化全域全要素空间治理。

近期建设规划

明确近期实施目标和重点任务，明确近期约束性指标，明确近期重点建设项目名录布局、规模，保障近期重点建设项目空间需求。

公众参与机制

坚持上下结合、社会协同，建立健全贯穿规划工作和治理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机制。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充分发挥城乡规划师、“田秀才”、“土专家”等群体作用，引导和鼓励群众、企业、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在规划编制、决策、实施过程中发挥积极作用。

监督评估

建立统一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融入市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提供全覆盖、全过程、全系统的规划信息综合应用功能；综合运用卫星遥感监测等信息化手段，实时监测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定期发布监测报告。